

社会学视域下的丧葬习俗

——以甘肃崖底村与内蒙古集宁市比较为例

何生海 丁鹏*

(内蒙古大学, 内蒙古自治区, 呼和浩特市, 邮编 010070)

内容摘要: 丧葬习俗是解读区域社会运行的重要窗口, 学者多以文化人类学的角度研究, 以社会学视角研究的成果寥若星辰。本文通过甘肃和内蒙古两地的选点调查, 以社会学的视角对这一文化现象的剖析透视了相关社会内部的经济关系、组织关系、互动关系等外在联系, 以及价值观念、思维方式、伦理道德等内在态度, 探讨不同文化模式的运行规则, 对和谐社会构建有重要意义。

关键词: 丧葬文化; 甘肃张家川; 内蒙古集宁市; 跨文化研究

丧葬习俗是民俗事像中一个重要方面, 不同地域的丧葬文化是当地文化的综合展演, 对其进行跨文化比较是凸显和放大不同文化所负载社会运行秩序的重要手段。文章选取甘肃省张家川县崖底村和内蒙古自治区集宁市两点进行跨文化比较研究。^①

一、基本概况和丧葬习俗

张家川是甘肃天水市唯一的民族自治县, 也是全国比例最高的回族贫困县。崖底村在张家川县的东部, 是一个纯汉族村, 山地多而川地少, 全村四百多人口, 是一个传统的农业村, 人均收入 1936 元。^[1]

集宁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中西部, 阴山山脉灰腾梁南麓, 是乌兰察布市府所在地, 距呼和浩特市 130 公里, 区位优势突出。全区总面积 418.8 平方公里, 人口 32.6 万人, 属典型的蒙古高原大陆性气候, 2008 年全市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9774 元。^[2]

一、甘肃张家川崖底村的丧葬习俗。2009 年当刘氏(女性)病危时, 其子女开始为其购置“老衣”、棺材, 选择坟地。老衣以绸子为料, 其谐音是“稠子”,

*作者简介: 何生海(1969—), 甘肃张家川人, 内蒙古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副教授, 民族学博士, 主要研究方向为民族社会学、农村社会学和民族关系。丁鹏((1974—), 内蒙古大学法学院副教授, 民族学博士, 主要研究民族法学。

^①于 2009 年笔者对甘肃张家川恭门镇汉族地区进行丧葬文化的调查。2010 年 8 月又参与内蒙古集宁市一家汉族女性的丧葬仪式。

意寓福佑后代多子多孙。而不用缎子，因为“缎子”和“断子绝孙”谐音，件数取单数。棺材以柏木为上，松、楸次之，忌讳柳木（民间认为柳木不开花结籽）。墓地要选择依山傍水，风水好的地方。

丧葬程序也较为繁缛。当确定死者已经停止呼吸，子女立刻叫村里的长者为死者整容、穿衣，家人在炕脚焚纸哭泣，称烧“倒头纸”。用一块小擀面遮盖其脸（俗称“苦脸饭”），以大麻缕缚足。然后，将尸体搬放在主房正中的干草上，俗称“落草”，并烧“落草纸”，尸体前面的供桌上献上“倒头饭”（小米干饭），灵桌下点一盏“引路灯”，昼夜常明，供桌前置“孝子盆”。这时，全家举哀，孝子上香烧纸。痛哭毕，在大门的门首挂“岁头纸”（一岁一条），并张贴讣告，上书死者的生卒时辰、享年、下葬时间等内容。同时，在主房设灵堂、悬灵帐，挂伴灵纸，子孙日夜坐草守灵以表达孝心。

在丧葬中，主家必须委托主丧人全盘料理。除本宗族外，又要邀请庄家（以地缘关系为单位的自然村），按房头（崖底村分六个房头）分别邀请两户。当宗族与庄家到齐之后，主丧人会分派任务，如打坟班、请阴阳班、伺候班等，所有这些人称“干盘”，他们没有任何报酬。

由于死者是女性，主丧人必须请其娘家人。娘家代表会到主家去看望，检查死者死亡的原因，防止因虐待或意外死亡，叫“望丧”。当得知是正常死亡后，“望丧人”会转达娘家的埋葬要求。这时主丧人不断替主家解释、开脱罪责恳求降低要求。几经协商后娘家人当然以宽容为主，基本降到主家可以接受的程度，但还有看孝子的态度。

当选好吉日埋葬时，首先是入殓。在棺材内垫上废纸，上铺大麻三缙（叫“等身麻”），由长者将殓褥铺入棺材，接着举尸入棺，盖好棺盖。对死者的陪葬依经济能力而定，一般有“三人一马”（即用纸做的童男童女各一，马夫一，马一），出殡时马的背褡上装有草、料及冥币等物。

出殡之时，“发丧人”从村子一头吆喝到另一头，全村的青壮年不请自到来抬棺材。下葬时，阴阳先生负责棺材和罗盘测定的方向完全一致后，在坟地上诵一段“道场经”，把象征丰收的五色粮食撒在坟地，放置酵子盆在坟里（希冀子孙像酵子似的发起来）。埋葬后每人吃一个馒头，俗称“带灾饭”。当参与丧葬的村民回到主家门口时，大门口有一大火，大家必须抬腿越过，并把从墓地上带回来的工具在火上燎一下放在门外（此意为避邪）。此时孝子跪在家门口为每一位

来客磕头。事后主家必须进行后期事项，如“复三”、“七祭”（即逢七必祭）、“百日”、“三年”等。

二、内蒙古集宁市的丧葬习俗。大致有以下程序：1. 装裹。当老人弥留之际，子女为其穿“老衣”，并在死者的袖内装几块白面饼子，用红绳扎住袖口，谓“打狗饼”，以防到阴曹地府被“狗咬”，衣服件数和崖底村毫无二致；2. 停尸。在尸体下置一木板，孝子用蘸有酒的棉球给死者洗脸，擦完脸再用白纸覆盖，全身用红布盖住，名曰“苫单”。在死者头前点一盏灯，叫“指灵灯”，并放一“孝子盆”，再置一碗米，用一双筷子顶端绑一棉球，插入米碗，供上香用，称“万年香”。一切就绪后，儿女烧香焚纸，嚎啕恸哭。门外悬挂讣告，俗称“阳状板子”，书写死者姓名、生卒年月日、男性子孙的名字；3. 入殓与封棺。当尸体入棺时，亲属守在左右，由长子抱头部入殓，将死者生前爱物置于棺内，棺内用谷草将缝隙填满。尸体被安稳地放入棺材后，先由长子用斧子轻轻钉三下，一边钉，一边呼唤母亲“躲钉”，次子依次，然后由木匠用一块红布裹住斧柄，用木钉钉死。在停柩期间，^①鼓匠、吹打、歌手进行丧事活动，音乐和歌曲主要以现代歌曲和“二人台”为主，亲戚、朋友前来吊孝；4. 报庙。“报庙”是出殡前最大的一项仪式性活动。据当地老人讲述，在旧时主家事前约鼓乐僧道，由长子挟告天纸辞灵一齐出门，其余孝子紧随其后，赴就近的城隍庙或五道庙“报庙”。然后一直哭回灵前，把告天纸放在灵柩的头上，意即请回亡魂，再重烧纸痛哭。由于这位亡者的尸体暂寄在殡仪馆，附近没有庙，所以由阴阳先生变通行事。在漆黑的夜晚，主家点起灯笼，紧随阴阳先生绕殡仪馆转一圈。每隔一段时间孝子要磕头烧香，在漆黑的夜晚中灯火点点显得神秘与恐怖；5. 埋葬。当地埋葬恪守的是避开“天坑”（填不满的坑）。他们认为“天坑”随四季更替在不断轮回中，由于老人死亡时间正是“天坑”所在方向，因此，主家把尸体冰冻在殡仪馆，到了秋季（刚好停尸100天）开始丧葬。清晨七点钟出殡开始，起灵时由长子摔碎“孝子盆”，孝孙执“引魂幡”，灵车驶向南山公墓，孝子孝女皆嚎啕大哭。

从公墓回来的人们进门时，将孝服团好，从墙上扔过去，依次在准备好的一盆清水和一把菜刀前站定，双手在盆里蘸水，然后用湿手翻一下菜刀，此俗称是避邪。后期的进程和甘肃不差累黍。

戴孝方式也因时期、地域不同表现出不同的特征。古代有转衰、齐衰、大功、

^①由于亡者不能入葬，暂停在殡仪馆中，在埋葬前三天举行丧葬仪式的活动。笔者参加的是这次的丧葬活动。

小功、缙麻等形式，从头到脚有不同的服饰组合，以表达亲疏尊卑的秩序。崖底村只有男性是全孝，女性是半孝，外孙不戴孝。而在集宁市所有子女都是全孝，而且外孙辈都戴孝。孙子和外孙子戴孝方式也有区别，孙子孝帽上是红点，肩上绑红布带，腰系麻绳辫子，外孙孝帽上是蓝点，肩上绑蓝布带，腰系一条白布带。

二、两地文化差异性的社会学分析

社会学关注社会中的人与社会互动的关系，从某一文化丛的运行模式中可以解读其所负载社会中各种因素运转的“秩序”，所有社会运行的差异渊薮于社会结构。崖底村是一个传统的农业村，村民“生于斯，长于斯，并终老于斯”。长期依赖于土地的模式凝练了厚重的乡土文化。村民对村落社会的婚丧嫁娶的参与是以伦理、道德为取向的行动，互构成两种准则，即责任伦理和信念伦理。^[3]因此，村落既是一个地理概念，又是一个身份认同的标识。而集宁市体现的是现代城市文化特点，是以发达的社会分工、社会服务体系型构的初级群体，人们的社会行动皆须法理、制度、章程下的现实实践。从这两地的丧葬习俗中我们可以厘清其后的经济关系、组织关系、互动关系以及两种文化运行的社会特点。

一、经济关系。经济行动是经济因素和非经济因素作用的结果，它的主体是社会人而非经济人，是多层次需求的满足。丧葬费用有支出部分和收入部分。支出部分有世俗性消费和宗教性消费；收入部分主要是客人随礼。

	支出名称	甘肃崖底村	内蒙古集宁市
世俗性支出	招待费	547 ^①	1150
	伙食费	300 ^②	2000 ^③
宗教信仰性支出	阴阳费	600	7800(包括阴阳费用、停尸费用、鼓匠费、
	供品	50	门楼、花圈费)
	墓地费		20000(墓地费、开封墓费)
	棺材费	2000	3200
	陪葬用品费	900	400(指亡者所穿的衣服费用)
	木匠费	150	300
	孝布费	150	500
支出总计		4697	35350
随礼收入		折现金 560 元 ^④	20000
收支差额		支出 4137	支出 15350 元

(1) 费用收支状况。从表格可以看出，在世俗性的支出（招待费和伙食费）中崖底村占总支出的 11.6%，而集宁市占 1.5%。在宗教信仰性支出中崖底村主要是棺材费、阴阳费和陪葬用品费，这三项占总支出的 74.5%。而集宁市的宗教信仰性支出中仅墓地费一项占 56.6%，其次是殡仪馆的一条龙服务费，占总支出的 22.1%，仅此两项占总支出的 78.7%。从支出总数看，集宁市是崖底村的 7.5 倍，但是由于得到社会网络中经济支持较多，最后支出费用降低到 15350 元。当然，与当地人均收入较高是分不开的（集宁市城镇居民收入是崖底村农民的 5 倍），而崖底村的绝对数字虽然小，但是得到社会网络中经济支持有限，相对数字并没有降低多少。

(2) 经济承担者。经济承担人是经济行动的主体，两地丧葬中经济承担人并不完全相同。崖底村的刘氏有两个儿子，四个闺女，但在地方性的“话语常规”中，承担埋葬费用只有两个儿子，四个闺女并不在此列。男女有别的观念在村落中仍有一席之地，“嫁出去的女，泼出去的水”，她们被列入“家”之外。在集宁市，老人去世后所有子女都承担经济费用，一般不分仲伯。如集宁这位亡者有五个子女，最后每人分摊的经济费用为 5000 元。城市中的独生子女的养老模式更改了传统社会的养老机制，无论是儿子或女儿都成“主”，“客”的概念被冰释。这种变化与现实基础不无关系，集宁市丧葬中隐射了由儿子作为孝道的唯一主体逐渐让渡于儿女或女儿的一种趋势。

二、组织关系。“组织就是许多人为达到某种共同目的而形成的社会团体。”^[4] 社会组织的构成要素一般包括规范、地位、角色和权威。德国社会学家韦伯把“权威” (authority) 分为三种类型: 神异性权威、传统权威和科层式权威。^[5] 韦伯所主张的社会三种权威中只存其一的理论在崖底村丧葬文化中得到有力的回驳。事实上，在崖底村的丧葬文化既是一个传统型权威关系（如世俗性给主丧人、庄家、娘家的赋权），也存在宗教性的权威（如阴阳先生，成为人神对话的桥梁和现实祈福的“代言人”）。对此，韦伯自己也承认他提到的每一种类型都是“理想类型”。在崖底村无论哪种权威，其产生的基础是村落内生成的道德伦理、乡约为规范的内赋约束制度。在地位和角色上有总管、“干盘”、宗族人等，在权威上是垂直关系。庄家和娘家赋有相当的话语权，即“男性在于庄家，女性在于娘家”。这种话语权在深化民间的孝道，整饬晚辈的行为上起到“劝孝行善”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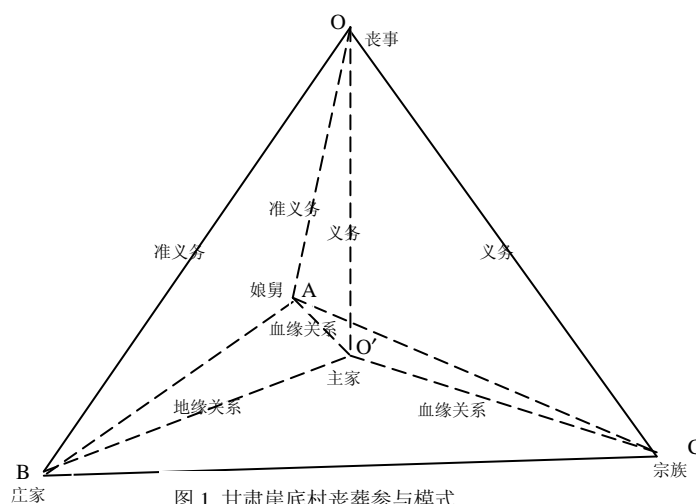
效用。但娘舅家在埋葬过程中的要求加重埋葬的成本，“死人不吃饭，家产分一半”就是当地的写真。

从另一个角度看，崖底村的主家因为种种禁忌（如不能进别人家们）已经置于“旁责”之位，丧事的运作完全交给庄家来维持。崖底村的村民在丧事中对村落社会组织有很强的归属感和依赖性，离开了庄家这一组织丧事将无法进行。马克思·韦伯对此有深刻地认识，他认为“中国人对家族组织过分依赖，不能像西方社会那样产生家族以外的社会组织。”^[6]这种内生的组织规范在组织成员的共同活动中一经形成，便具有一种公认的社会力量，并不断内化为人们的心理尺度，从而规定了人们日常行为的范围和准则。可见，村民和村落在丧葬中是一种强关系。

而在集宁市丧葬习俗中，因为有发达的社会服务体系，传统型权威已经丧失了存在的现实需要。大部分埋葬事务完全委托于殡仪馆，主家和社会服务体系构成了简单的“买方”和“卖方”的契约关系。主家的角色只是起着监督、监管作用。神圣力量所赋权的阴阳先生因为国家在场的介入其自身权限有限。在此过程中，个人的、组织的、商业的、社会的以及各种力量纵横交织，在系统内见证了从村落社会独重垂直关系的同质性演进到城市社会的横向平等合作关系，垂直关系一统天下的格局被改变，横向的合作使得系统组织不再封闭、内敛。另一方面，由于娘舅家和庄家的缺失使得集宁市丧葬的社会组织的层面仅是冰山一角，人们对于生活的社区完全是一种弱关系，而非完全的依赖性。

三、互动关系。社会互动是社会学基本的分析单位，是个体层次与社会结构层次的中介。（一）互动层面。崖底村的埋葬文化中，丧葬是整个村的“公共性事件”。乡村生活“平时是散的，遇事是整的”。这在这个单元中无论贫与富，“众人抬埋”成为一种民间叙事，村落禁忌“尸体对社会来说是危险的”^[7]强化了这一秩序。在此背景下，庄家有责任、义务来维事。“喜事要等着人来请，丧事要自觉找上门。”社会把此视为情操、人品、胸怀的衡量标准。如果一个人完全囿于个人的恩怨，对丧事无动于衷，会遭到乡邻的耻笑和鄙弃。^[8]村民参与丧事，“既是对死者的哀悼——类似于民间的现场‘公证’；同时也是对乡土社会‘网络关系’的承认。”^[9]所以，崖底村丧葬相对于全村而言是全方位的，全面的。而在集宁市，人们的生成空间并不是以宗族，家族聚族而居的方式，人们的互动是在法理社会中的工具关系，所有的社会服务是以经济利益为圭臬，这种服务方

式瓦解了社会中的本已微弱的互助行为，参与埋葬的并不是宗族、庄家，而是至亲、朋友及雇佣的市场服务。因此，社会互动面相对而言是狭窄的，远非全方位。（二）互动的人缘。崖底村丧葬中体现的是以血缘、地缘关系的互动网，是以“主家为主体，庄家为主



办，娘家为参办”形成了“三点”式的互动模式。人们互动是以情感型为主。而集宁市中除至亲参与外，人们的交往主要是因业缘关系产生的，在丧葬中人力资源上并不需求，人们表达感情的方式主要是随礼，互动是以工具性为主。

图1是崖底村的丧葬参与模式。三角形中点O'为主家，参与的三点是宗族、庄家和娘舅。其与宗亲，娘舅家是血缘关系，和庄家是地缘关系，在参与丧事中，主家和宗亲具有直接的义务责任，而庄家和娘舅家具有准义务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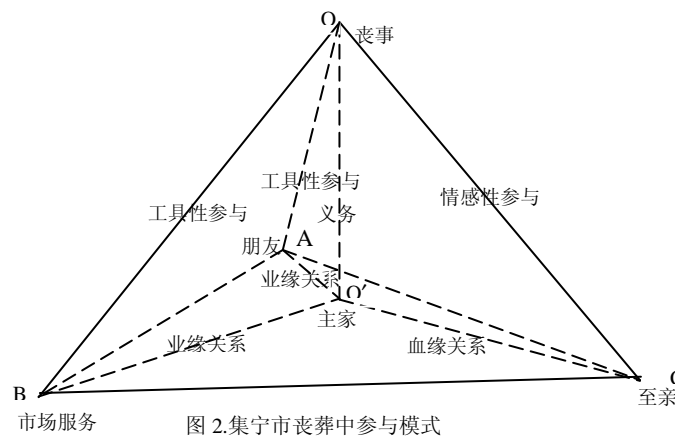


图2是集宁市的丧葬参与模式。三角形中点O'为主家，参与的三点是至亲、市场服务和朋友。除和至亲是血缘关系外，其余都为业缘关系。至亲是情感型参与，其余两种都是工具性参与（即以经济利益或市场合作产生的关系）。

三、两种文化模式运行特点

一、情感性与工具性^[10]的区分。在市场化背景中，崖底村的丧葬未能幸免这一蓝屏，如聘请阴阳、购置纸火等，仍然摆脱不了“雇与佣”之间的关系，但是这种关系在丧葬进程中并不占主体关系。大多数参与者是在一个道德、伦理、责任中构筑“非利益场域”体系下进行的。村落社会的埋葬是以地缘关系为单位的

自然村，实际上这个单元已经拟制成一个扩大而又弹性的“家”，所有为“家”做事都是在人伦、面子、互惠的制空下进行的。在丧葬中体现了以人情为主的运作秩序，侧重出力而非出钱，因此，主家经济回收有限。这种馈赠方式与现实需求有很大关系，只有足够的人力才能把棺材抬到坟地（棺材一旦起步是不能落地的）。所以，崖底村的丧葬属于互惠性质的情感性。

集宁市的丧葬中，不乏情感的介入，如至亲无偿的服务，但无法掩盖丧葬在市场化下的契约关系。如殡仪馆的一条龙服务，与此相关的南山公墓的各种设施与服务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市场供需关系。另一方面，人们随礼的方式由传统的物质性比较淡，象征性较强，而不是包含的金钱价值的仪式性馈赠转向了侧重交换价值而非象征价值，注重金钱价值多少的工具性馈赠。因此，可以认为集宁市丧葬属于工具性。

二、内生成模式与嵌入型模式。崖底村内，从丧葬的组织关系、互动模式、参与程度都是一种内生性的机械团结，国家在场的因子很少看到，村民完全是在自觉遵守一种乡约，在葬人和祈福的双轨之下的运行。个人完全依托于集体力量的合力，我们可以把这类丧葬模式称之为村庄内生型丧葬，其发挥着构建亲缘与伦理性秩序的功能，成为非正式公共空间的型构动力，具有浓重的民间化色彩。而在集宁市，由于有明显的国家在场意识，如各种丧葬暂行管理条例等内容，市民的埋葬只能在南山公墓，必须用火葬（主家通过交罚款得到变通执行），由于这种强大的国家在场意识的介入，斩断了传统上丧葬文化的许多路径，如主家无需再找风水或阴阳先生选择风水宝地。社会在一个以新的规范介入，以分工意味着有机团结的形成，职业道德和法律规范的催生。所以集宁市丧葬体现的是依靠外部行政性力量生成的嵌入型。

三、哀痛性与仪式性啼哭。“因人死而哭泣是人之常情，但哭泣的方式和意义却未必一样，它常因民族和地区不同，因社会和文化形态的不同而不同。”^[11]从这个意义上讲，哭泣已超出单纯生理反应层面的而是一种文化产物。根据哭泣的特点笔者分为两类：哀痛性和仪式性。前一种是悲痛情感直接地表达与发泄，如死讯之初和棺材起灵时刻，由于亡者对在世者所产生的心理刺激引发的情不自禁的恸哭；后一种是因为丧葬仪式中必要的环节，如阴阳先生、娘家人、吊孝者等客人来时或阴阳先生在每诵完一段经后，孝女们必须在家门口倒一碗浆水，进行哭泣，称之为“仪式性哭泣”。仪式性哭泣实际上是对客人的尊敬、死者的悼

念、信息的传播“三位一体”综合体现。哭泣的情景也不同，在哀痛性哭泣中，哭者往往是悲切的自然表现，只是痛哭流涕而没有言语表达。而在仪式性哭泣中，有侧重于他者的意味，因此具有一定的言语表达。如“您老人家走了，撂下我们怎么活”，“可怜的妈呀，您咋不说话了”等等。而且，在哭泣需停止时有一人要象征性地去劝导，哭者才止。在崖底村的丧葬中两种哭泣模式都存在，一直伴随着整个流程，以阴阳的诵经和孝子的哭声烘托了一场悲伤的告别。而在集宁市的丧葬中虽不乏哭声，但因为尸体停放在殡仪馆，丧葬的空间由私密性（如家里）转移到公共性场域中，哭泣主要是以哀痛性为主（如起灵时），仪式性哭泣无从得以表现。丧葬中主要以鼓匠的吹拉弹唱和歌手的表演烘托的氛围。当然，歌手是以获得报酬的商业性哭泣，使得葬礼的悲切之状有所降低。

Sociological Perspective of Funeral Customs

- Compare Yadi villages of Gansu and Jining city of Inner Mongolia as a case He Shenghai Ding Peng *

(Inner Mongolia University, Inner Mongolia, Hohhot, Zip 010070)

Abstract: Funeral Customs is an important window to understand the regional community, most scholars take a way of cultural anthropology perspective instead of the sociological research. This paper takes use of the choice of site surveys both Gansu and Inner Mongolia, using the cultural perspective to analyze economic relations within society, organizational relationships, links to outside interaction and values, ways of thinking, Ethics and other internal attitude in order to find out operating rules of different cultural patterns, which has important meaning to build a harmonious society .

Keywords: funeral culture; Gansu Zhangjiachuan; Inner Mongolia Jining city; cross-cultural studies

文章来源：作者投稿

参考文献：

-
- [1] 中国天水网. 2009年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政府工作报告[R], 2009. 2.17 .
- [2] 来源：人民生活， 栏目：乌兰察布市， 内蒙古年鉴[Z]（2008年）。
- [3] 马克思·韦伯针对伦理取向的行动而提出的以“信念”和“责任”为区分的学术概念。参阅苏国勋. 理性化及其限制——韦伯思想引论[M]，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
- [4] 郑杭生. 社会学概论新修[M]（第三版），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2， 200。
- [5] 扬善华，谢立中. 西方社会学理论[M]（上），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196-198。
- [6] 丁学良. 韦伯的世界文化比较研究导论[J]，中国社会科学，1987（1）。
- [7] 孙江. 事件、记忆、叙述[M]，浙江人民出版社，2004, 129。
- [8] 洲塔. 论天葬产生的思想渊源及对藏族社会的影响[J]，青海民族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9（4）。

^[9]彭兆荣.人类学仪式的理论与实践[M],北京:民族出版社,2007,23。

^[10]黄国光先生把人际互动分为情感关系、工具关系和混合关系三种情境。情感关系是家庭、亲密朋友等初级群体中的人际关系。工具关系是个体为了达成某种目的而与他人交往时发生的关系,现多指市场合作关系,混合性关系介于情感关系与工具性关系之间。参见黄国光.人情与面子:中国人的权利游戏[M],台北,远流图书公司,1988,7-56。

^[11][韩]崔吉城.哭泣的文化人类学:韩、日、中的比较民俗研究[J],开放时代,2005(6)。